

臺北市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12 年全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之執行情形（成效）表

組室	112 年全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之執行情形（成效）
綜計室	<p>一、臺北市青年事務委員會第8屆委員共21人，男性14人，女性7人，符合設置要點「全體委員任一性別比例應佔全體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之規定。</p> <p>二、本室依據「臺北市府暨各機關構落實性別主流化暨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總計畫（109-112年）」，於112年4月28日函發本府112年度公共工程中程計畫核定之相關機關，惠請填寫「臺北市府自治條例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預計於113年1月回收相關資料後提送本府性別平等辦公室。</p> <p>三、本室全員（共10位）皆已完成性別主流化112年度課程。</p>
研展組	<p>一、辦理112年度研考委員聘任作業，外聘委員共9人，女3人、男6人，符合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規定。</p> <p>二、辦理112-115年民意調查諮詢委員聘任作業，本屆委員共計20位，女7人、男13人，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規定。</p> <p>三、辦理「臺北市府遠距辦公模式常態營運之可行性評估」委託研究案期中報告審查作業，審查委員共計4名，女2名、男2名，符合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規定。</p> <p>四、8月21日本組計有1名同仁參加公訓處「112年度性別影響評估培訓班」。</p> <p>五、已完成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第一部分：機關自評」並請專家委員提供書面意見，後續提報性平專案小組後，將送性平辦確認以完備評估程序。</p> <p>六、「性別影響評估報告-綜合性市政議題民意調查執行流程」於112年10月3日提報性平小組通過。</p>
管考組	<p>一、擔任本會參與本市性別平等委員會會議幕僚，配合推動制定性別政策，檢視本府相關政策，以符合性別平等之宗旨。</p> <p>二、於112年5月8日參與性別平等委員會第14屆第1次委員會議。</p> <p>三、於112年8月1日參與性別平等委員會第14屆第2次委員會議。</p> <p>四、於112年10月24日參與性別平等委員會第14屆第3次委員會議。</p>
服務組	<p>一、112年1月10日，服務組計有1名同仁參加公訓處依據本府各機關執行112年度「CEDAW 法規—直接歧視、間接歧視及暫行特別措施研習班」第 2 期，講師：嚴祥鸞老師。</p> <p>二、業於112年1月4日函請各機關提報112年度創意提案，為鼓勵提報促進性別平等之提案，依本府創意提案競賽要點第3點之規定明示，提案受理範圍包括「促進性別平等」等創新作為，以提升本府各機關重視性別平等之觀念。</p> <p>三、業於112年5月2日將本府112年創意提案競賽提案名稱目錄及可能涉及性平議題之3個提案表予性平辦參考：</p> <p>（一）環保局【友善公廁大躍進-全齡化親善流廁車】。</p> <p>（二）兵役局【有愛無礙，兵役體檢好自在】。</p> <p>（三）民政局【突破性別二元—跨性別友善服務措施】。</p> <p>四、12年本府政府服務獎推薦參賽案邀請評審/輔導委員6名，其中男性3名，女性3名，符合委員之任一性別比例原則上不得低於三分之一的規定。</p> <p>五、辦理本府112年度創意提案競賽，業邀請7名府外學者專家擔任評審委員，其中</p>

	<p>女性4名，男性3名，符合委員之任一性別比例原則上不得低於三分之一的規定。並於112年6月召開1場初審會議，8月召開3場複審會議。</p>
圖資組	<p>一、112年度辦理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政府出版品評比作業邀請5位委員，其中男性2位、女性3位，符合委員之任一性別比例原則上不得低於三分之一的規定。</p> <p>二、112年5月公告週知「2023年臺歐盟性別平等論壇—促進性別平等」專題演講相關資訊。</p> <p>三、配合並加強宣導有關職場平權、父職增能等相關觀念，增進本會同仁對於性別平等、性別平權的認知。</p> <p>四、8月21日本組派1名同仁參加公訓處「112年度性別影響評估培訓班」。</p> <p>五、本組同仁於112年11月9日完成「性平聯絡人實務研習班」第1期之課程訓練。</p> <p>六、「ME TOO 事件簿：成為溫暖的手，擁抱那些無聲的痛」主題展覽，各項文宣資料推廣周知。</p>
話務組	<p>一、1999話務人員性別平等教育訓練，納入新進人員教育訓練課程核心項目，主題為「性別平等一起走」，112年2月1日起至112年5月31日共計辦理5梯次，完訓人數共計18位。</p> <p>二、112年度話務中心業於6月份進行性別平等教育訓練課程，並參考台北 e 大課程，課程大綱為「恐怖情人特質說明及愛情反恐 CSI 守則」，授課教師為何至庭(1999話務中心講師)，並於6/12(一)至6/26(一)間開設16梯次課程，另將性騷擾事件處理流程也加入宣導內容中。</p> <p>三、1999話務中心視障話務小組於112年7月6日辦理「從身邊的小故事談性別平等與性騷擾防治」課程，授課講師為臺北大學法律學系郭玲惠教授，課程內容包含「求職所遭遇的問題(性別不平等、應徵歧視)」、「性騷擾之認定」及「性騷擾行為之下場」等。</p> <p>四、本組同仁於統計期間內至臺北 e 大完成性別主流化相關課程者如下：許○碩助理研究員於112年6月28日完成「多元性別及同志(LGBTI+)權益」課程；新進同仁楊○銘企劃師於112年8月28日完成「何謂職場性騷擾」、「多元性別及同志權益」等課程；新進同仁何○璇組員於9月19日完成「何謂職場性騷擾」課程。</p> <p>五、1999話務中心將性別平等課程納入新進人員教育訓練課程核心項目，主題為「性別平等一起走」，112年10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共計辦理6梯次，完訓人數共計6人次。</p>
秘書室	<p>一、本室配合派員參加112/1/12(四)及112/1/13(五)112年度第1-4期職場性別敏感度與性平知能研習班等課程。</p> <p>二、本室配合派員參加112/2/15(三)112年度「多元性別權益研習班」、112/5/3(三)本會112年度性別主流化訓練課程。</p> <p>三、本室配合派員參加 112/7/18(二) 112年度「人權保障實務研習班」、112/8/28(一) 112年度重大性別議題專班系列—新世代工作與家庭的衝突和平衡：個人、組織和國家策略知多少課程及112/9/18(一)、112/9/19(二)兩公約人權教育研習班課程。</p>

<p>人事機構</p>	<p>一、轉知本府公務人員訓練處或其他機關辦理性別主流化之相關訓練課程資訊，鼓勵同仁踴躍參加。</p> <p>二、112年度本會同仁須完成3小時以上性別主流化訓練（性別議題聯絡人為18小時，含進階課程6小時）及1小時同志暨多元性別議題主題課程，賡續配合不定期宣導及追蹤達成率。</p> <p>三、截至 112 年9月 30 日止，本會依行政院訂頒「各機關公務人員性別主流化訓練計畫」及本府暨各機關構落實性別主流化暨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總計畫(109-112年)規定，有關各類人員之性別意識培力達成情形如下：</p> <p>(一)職員總數84人，職員參訓3小時以上人數83人，職員參訓3小時以上人數比例98.8%。</p> <p>(二)主管人員總數12人，主管人員參訓3小時以上人數12人，主管人員參訓3小時以上人數比例100%。</p> <p>(三)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含性別議題聯絡人及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總數3人，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參訓18小時以上且其中含1天以上進階課程人數3人，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參訓18小時以上且其中含6小時以上進階課程人數比例100%。</p> <p>(四)職工總數4人，已完成3小時性別平等相關實體課程訓練3人，職工實體課程訓練人數比例75%。</p>
<p>會計室</p>	<p>一、112 年編列性別預算數 2 萬 4,500 元。</p> <p>二、本會性別統計項目及指標為「公聽會參加人次、由政府舉辦與補助或委託辦理之各式論壇、研討會參加人次、1999 話務人員在職人數、員工人數各年齡層教育程度」及其性別比例，依指標定義：「公聽會參加人次、由政府舉辦與補助或委託辦理之各式論壇、研討會參加人次」係指由機關辦理且參加對象須含一般民眾（活動邀請之外部專家學者則不計入），查本會無辦理相關業務；「1999 話務人員在職人數性別比例」：112 年 12 月 1999 話務人員在職人數為男性 48 人、女性 51 人，性別比例為 1:1.06。「員工人數各年齡層教育程度性別比例」(112 年底資料)：29 歲以下大學男性 1 人、女性 2 人，性別比例為 1:2，碩士以上男性 1 人、女性 2 人，性別比例為 1:2；30-39 歲大學男性 3 人、女性 7 人，性別比例為 1:2.33，碩士以上男性 4 人、女性 7 人，性別比例為 1:1.75；40-49 歲大學男性 7 人、女性 12 人，性別比例為 1:1.71，碩士以上男性 5 人、女性 8 人，性別比例為 1:1.6；50-59 歲高中職以下男性 2 人、女性 2 人，性別比例為 1:1，大學男性 2 人、女性 3 人，性別比例為 1:1.5，碩士以上男性 8 人、女性 8 人，性別比例為 1:1；60 歲以上為大學男性 2 人、女性 1 人，性別比例為 2:1，碩士以上男性 2 人、女性 0 人。</p>